

卢氏县财政局文件

卢财预整合（2021）144号

卢氏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卢氏县狮子坪乡易地扶贫搬迁 淇源人家安置点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资金的通知

狮子坪乡人民政府：

根据《县委办公室 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卢氏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的通知》（卢办〔2016〕59号）、财政局农业股提供“2021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申请表”、“2021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分配表”、“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批复表”，经研究，现下达你乡（镇）易地扶贫搬迁淇源人家安置点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96万元。

接知后，你乡（镇）要严格按照《县委办公室 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卢氏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的通知》（卢办〔2016〕59号）、《县委办公室 县政

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卢氏县扶贫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卢办[2016]58号）和《卢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修订废止卢氏县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等六个办法的通知》（卢政办[2020]2号）的相关规定，负责项目的实施和资金使用管理工作，专款专用，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请按照《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国办发[2018]35号）文件和《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试行）》（财办农[2019]68号）文件要求，对财政扶贫项目资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牢固树立绩效管理理念，提升项目资金使用效率和效果，强化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

要合理设定扶贫项目绩效目标，并细化量化为绩效指标，主要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认真填报动态监控信息系统并做好上传相关证明资料，做好项目绩效自评并依法予以公开。要落实资金使用单位的主体责任，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负责，项目责任人对项目绩效负责，对重大项目的责任人实行绩效终身责任追究制，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此款请列入 2021 年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30504 农林水支出-扶贫-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政府经济分类科目：50302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基础设施建设。

2021 年 12 月 18 日

2021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分配表

时间：2021年12月17日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	项目名称	金额	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备注
1	狮子坪乡人民政府	卢氏县狮子坪乡易地扶贫搬迁淇源人家安置点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96	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0302基础设施建设	
	合计		96			

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批复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责任单位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建设任务）	绩效目标	批复资金	批复时间	备注
狮子坪乡人民政府	卢氏县狮子坪乡易地扶贫搬迁洪源人家安置点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基础设施	基建办	狮子坪乡狮子坪村	<p>新修易地搬迁安置点菌棒加工厂生产道路长1000米、宽5米；铺设街区至搬迁安置点污水主管网1200米、支管网2000米及入河排污口整治、雨污分流等生态环境治理工程；新建混凝土坝底宽1.5米、高4米、顶宽0.6米、长300米、街区至安置点人居环境整治，进行河道清淤、垃圾清运，新建步道1500米等。</p>	<p>该项目立足于狮子坪乡长远发展，科学规划镇区人居环境和安置点基础设施的提升，其中项目实施后狮子坪乡淇源人家搬迁安置点受益44户139人、街区受益农户120余户420余人，进一步巩固脱贫成效。产权归属狮子坪村，项目实施后可有效改善镇区整体面貌和大环境生态良好持续发展能力，为实施乡村振兴打造生态、宜居、深呼吸小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p>	96	2021.12.17	